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本保荐机构”）作为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帆医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亿帆医药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28号《关于核准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亿帆医药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800万股股票。

亿帆医药于2017年8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176,47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17.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804,999,99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36,255,499.85元（含税），及会计师费、律师费、股份登记费等其它发行费用人民币5,908,676.47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62,835,813.68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1855号《验资报告》审验。亿帆医药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2018年8月28日，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保本

理财产品未到期金额为 43,000 万元，已取得收益为 1,592.29 万元。

2、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原因

由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建设需一定周期，按亿帆医药目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部分募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

三、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计划

1、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亿帆医药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同时，亿帆医药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3、资金来源

亿帆医药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暂时闲置资金。

4、现金管理品种

为控制风险，亿帆医药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5、亿帆医药与提供理财产品的商业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现金管理品种均经过严格筛选和风险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

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收益风险。亿帆医药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亿帆医药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具体操作。亿帆医药财务管理中心会同董事会秘书处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安全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亿帆医药审计部将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持续的内部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亿帆医药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了审计，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5、优化并完善现行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流程，加强内部审计的事前审核与监管，强化董事会秘书处对募集资金划转的监管，同时加强对募集资金操作人员、直接管理人员及对涉及募集资金审批人员按相关规定进行了再培训，强化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敏感性，确保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规范性。

6、亿帆医药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亿帆医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有效实施，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亿帆医药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2018年8月28日，亿帆医药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18年8月28日，亿帆医药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通过查阅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材料、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对亿帆医药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认为：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亿帆医药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亿帆医药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亿帆医药《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同意亿帆医药实施上述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沈敏明

吴 薇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